关于开展2020年度二级单位目标绩效考核工作汇报和现场评议的通知

[发展规划处 2021-04-14]

 各学院、各部处、各单位：

根据《华南师范大学二级单位目标绩效管理实施办法（2019年修订）》（华师〔2019〕101号）的有关精神和要求，按照学校有关工作安排，学校拟开展2020年度二级单位目标绩效考核工作汇报和现场评议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议时间**

2021年4月29日、30日（星期四、星期五）

**二、评议地点**

石牌校区行政楼七楼第六会议室

**三、参会人员**

（一）4月29日全天（教学科研单位专场）

1. 考核小组成员：全体校领导，校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校教代会主任，党办校办、组织部、纪检监察室、宣传部、发展规划处、学术委员会秘书处、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院、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招生考试处、科技处、社科处、国际交流合作处、财务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等职能部门负责人。

2. 参评汇报人员：教学科研单位负责人。

（二）4月30日全天（非教学科研单位专场）

1.考核小组成员：全体校领导，学校党委委员，校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校教代会主任，教学科研单位行政正职，教辅单位和相关附属单位行政正职。

2.参评汇报人员：非教学科研单位负责人。

**四、议程安排**

教学科研单位分两组进行工作汇报，非教学科研单位分两组汇报并进行现场评议，具体安排如下（汇报顺序见附件1）：

**（一）教学科研单位**

1. 教学科研单位A组汇报：4月29日上午8:30-12:00；

2. 教学科研单位B组汇报：4月29日下午2:30-6:00。

**（二）非教学科研单位**

1. 非教学科研单位A组汇报：4月30日上午8:30-12:00；

2. 非教学科研单位B组汇报：4月30日下午2:30-6:00。

**五、汇报内容**

二级单位目标绩效考核工作汇报和现场评议工作是对校内各实体性二级教学科研单位、党政职能部门、群团组织、教辅单位及相关附属单位2020年度工作的一次系统性考核，各二级单位要充分认识目标绩效考核的重要意义，详细梳理本单位考核年度所取得的建设成果和发展状态。

**（一）主要内容**

对照目标责任书内容，汇报本单位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1. 教学科研单位。主要包括本单位在学科建设、师资队伍、人才培养（含本科和研究生）、科研与社会服务、国际交流合作等领域所取得的建设成效。

2. 非教学科研单位。主要包括本领域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对照目标责任书逐条梳理，含关键指标进步幅度、重大标志性成果等相关信息）、改革创新举措与亮点成效、学校重点工作参与情况等三方面内容。

**（二）汇报形式**

现场PPT汇报。为保证汇报及呈现效果，各单位汇报文件以4:3显示比例进行制作，汇报内容中请勿插入动画，保存为ppt或pptx格式。

**（三）汇报时长**

汇报时长为8分钟。各单位汇报进行至7分钟时，将以响铃及举牌方式示意，时间到即停止汇报。请各单位严格控制汇报时长，保证汇报流程有序推进。汇报人员请于汇报时段前10分钟抵达会场签到准备，如既定汇报时段仍未到达，则将该单位顺延至下一单位后进行汇报。

**六、评议结果**

**（一）分数计算**

学校二级单位目标绩效管理办公室根据相关计分方法，结合教学科研单位主要业绩得分、非教学科研单位现场评议得分及满意度测评得分（满意度测评工作另行通知），依权重计算各单位总分，形成二级单位目标绩效考核初步拟定结果。

**（二）等级确定**

学校二级单位目标绩效管理办公室将二级单位目标绩效考核初步拟定结果提交校长办公会和党委常委会，经充分研究审核后确定评议等级。

**（三）发文公布**

经学校充分研究审核确定评议等级后，正式发文公布2020年度二级单位目标绩效考核结果。

**七、有关要求**

**（一）参会人员通知**

考核小组成员中的校领导、学校党委委员、校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校教代会主任由党办校办负责通知，其他人员由各单位办公室负责通知。

**（二）计分人员确定**

请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院、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招生考试处、科技处、社科处、国际交流合作处、财务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等职能部门各指定一名工作人员参与二级单位目标绩效考核计分工作。计分人员名单（附件2）请于4月26日17:00前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汇报材料报送**

请各汇报单位于4月26日17:00前，将本单位汇报人员名单（附件3）及汇报PPT发送至指定邮箱。非教学科研单位在此基础上，还须一同发送本单位2020年度工作完成情况表（附件4）。

联系人：龙海涛，办公室：行政楼309室

电话：85211901，邮箱：longht@scnu.edu.cn

                                                    学校二级单位目标绩效管理办公室

                                                             2021年4月14日